

股票简称：山鹰纸业

股票代码：600567

债券简称：12 山鹰债

债券代码：122181

**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
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2 年公司债券
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**

债券受托管理人：

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BOC INTERNATIONAL (CHINA) CO., LTD.

住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

重点声明

本报告依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本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等相关规定、公开信息披露文件、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（原名“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发行人”）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，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证券”）编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。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

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的 2012 年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（以下简称：“受托管理人”）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一、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40.00%

截至2018年11月30日，公司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79.47亿元，较公司2017年末借款余额人民币130.58亿元增加48.89亿元，累计新增借款余额占公司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104.45亿元（合并口径）比重为46.81%。

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

公司2018年11月末较2017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比例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银行借款：增加人民币56.68亿元，占公司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54.27%；

（二）发行债务融资工具：减少人民币29.00亿元，占公司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-27.76%。

（三）其他借款：增加人民币21.21亿元，占公司2017年未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0.30%。

三、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根据发行人公告，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，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良好。

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计算，截至2018年11月30日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已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《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2018年1—11月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》。

中银国际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，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2月12日